APR132018_01B5203 · 普通EB-2 · 中文参考译文

本文由美杰华咨询根据英文原文整理，以英文原文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非先例决定

关于A-C- LLC案 日期：2018年4月13日

对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申请：表格I-140，外籍劳工移民申请

申请人是一家电子商务公司，拟聘用受益人担任高级项目经理。申请人请求将受益人归类为第二优先移民类别下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2)条，8 U.S.C. § 1153(b)(2)。该EB-2就业类移民类别允许美国雇主为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担保，以获得合法永久居民身份。

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代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及随后的动议，认定劳工证并未要求持有高级学位或同等学历的专业人士。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劳工证的条款要求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

经重新审查，我们将支持该上诉。

为符合EB-2类别的资格，劳工证中的职位offer部分必须证明该职位要求持有高级学位或同等学历的专业人士。8 C.F.R. § 204.5(k)(4)(i)。8 C.F.R. § 204.5(k)(2)将“ 高级学位 ”定义为硕士学位，或学士学位加五年渐进式工作经验。如果劳工证允许低于高级学位的条件，该职位将不符合EB-2类别的资格。

审理主任认定，劳工证条款不支持EB-2分类，因为劳工证在H.l4部分所列的最低要求低于高级学位。第1-1.14部分写明，申请人“ 愿意接受任何等同于该职位实际最低要求、并能证明具备该职位所需技能组合的可证明能力的教育、经验和/或培训的适当组合。 ”这段斜体文字虽然语序不同，但被称为Kellogg措辞。1

1 外籍劳工证上诉委员会（BALCA）在Francis Kellogg案中裁定，1994-INA-465和544，1995-INA 68（BALCA 1998年2月2日）（全体审理），“ 当[受益人]不符合主要职位要求，而仅因雇主选择列出替代职位要求而可能符合该职位资格时，雇主的替代要求系为[受益人的]资格非法量身定制……除非雇主已表明接受具有任何适当教育、培训或经验组合的申请人。 ”

关于A-C- LLC案

我们通常不将Kellogg措辞解释为雇主会接受低于劳工证上所述主要要求和替代要求的资格。在此，尽管1-1.14包含标准Kellogg措辞之外的文字，我们认定该附加文字并未增加任何额外含义以致允许低于硕士学位的资格。该文字表明，只有在等同于劳工证上所述实际最低要求的情况下，才允许教育和工作经验的任何适当组合[2]。因此，所提供职位满足EB-2分类的最低要求。

裁定：上诉获支持。

引用为Matter of A-C- LLC，ID# 1179671（AAO 2018年4月13日）

2 劳工证的实际最低要求包括硕士学位和24个月工作经验，或学士学位和五年工作经验。